

通办指南（十九）

“出具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”通办指南

事项类型	“全州通办、跨城通办、全省通办、跨省通办”服务事项
事项子类型	出具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
咨询电话	州中心：0718-12329；直属营业部：8240630；恩施市办事处：8255948；利川市办事处：7261575；建始县办事处：3226527；巴东县办事处：4267112；宣恩县办事处：5835357；咸丰县办事处：6825224；来凤县办事处：6291120；鹤峰县办事处 5296303
线上“通办”平台	“手机公积金”APP
服务内容	贷款职工可申请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
线下“通办”窗口	8 县市办事处、直属营业部
应用场景	缴存职工可异地申请出具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情况证明，不受住房公积金缴存地限制。
办理时限	全程网办，即时办结。异地办理 5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。
办理材料	（一）住房公积金缴存地为恩施，在州外办理 线上办理：主借款人可通过“手机公积金”APP 线上“零材料”申请办理。 （二）住房公积金缴存地为州外，在恩施办理 线上办理：申请人可通过缴存地公积金中心官方公布的渠道申请办理，具体所需材料以缴存地中心要求为准。
办理流程	（一）住房公积金缴存地为恩施，在州外办理 线上办理：主借款人实名登录“手机公积金”APP，

	<p>点击“业务办理”，进入“缴存证明”，按照提示和步骤申请下载。</p> <p>（二）住房公积金缴存地为州外，在恩施办理 线上办理：申请人通过缴存地公积金中心官方公布的网办渠道按要求申请办理。</p>
申请条件	无
实施依据	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“跨省通办”的指导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35号）
其他	该业务办理的具体政策以业务规程和相关文件为准。